

法治头条

专业化训练 集成化作战 立体化救援

成都消防救援专业队伍苦练过硬本领

本报记者 倪戈

一名“工人”身负重伤，被困成都东安湖体育中心体育穹顶平台，平台高达49.8米，且四周没有其他附着物。如何施救？

只见一架“飞鹰”航空救援服务队的救援直升机，平稳悬停在平台上空20米处，两名身负救援装备的“飞猫”高空绳索救援队员，通过绳索从直升机精准降落至平台。他们随即拆开装备包，展开紧急救援担架，将“工人”稳定安置于担架上，并依托平台围栏架设好绳索支点，同时将绳包抛向地面。

地面上两名“飞豹”地震快速反应救援队队员迅速接应，依托救援车辆架设地面支点，很快，由两根总承重达到吨量级的绳索和滑轮组成的救援绳梯搭建完毕。“飞猫”队员将担架和自身身体稳定地连接于绳梯上，用手势示意地面平缓拉动绳索。最终，“工人”被平稳“护送”至地面。整个救援过程，仅用时7分钟。

11月9日，一场“空”“地”配合的快速精准救援演练顺利完成。“飞豹”“飞猫”“飞鹰”……成都市消防救援支队组建的“飞系”消防救援专业队，是这场演练的主角。

这是一支怎样的队伍？他们肩负着怎样的使命？近日，记者走近这支队伍，探访他们的故事。

力求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到达、第一时间救人

“应急救援中，时间就是生命。之所以命名为‘飞系’，旨在全力实现‘第一时间响应、第一时间到达、第一时间救人’。”成都市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马锐介绍，近年来，成都消防成体系打造“飞系”消防救援专业队——以快速处置地震、建筑垮塌等灾害为主职的“飞豹”地震快速反应救援队；以高空、山岳救援为主职的“飞猫”高空绳索救援队；以保障供水和排涝为主职的“飞鲨”供水排涝救援队；以江河湖泊、洪水救援为主职的“飞龙”水域灾害救援队；为灭火应急救援提供空中保障的“飞鹰”航空救援服务队。

直升机空中救援作为应急响应最迅速、最快抵达受灾现场、最大限度拓展救援空间的应急救援途径之一，发挥着日趋显著的作用。

在一场空中救援演练中，一名“攀登者”在登山过程中受伤严重，被困于“半山坡”的一块狭窄空地，“飞鹰”航空救援服务队派出救援直升机火速前往营救。

该空地空间狭窄，完全不具备着陆条件，加之“攀登者”受伤严重，如果用直升机绞车长绳将其吊起拉入机舱内，可能会对“攀登者”造成二次伤害。怎么办？

通过对救援现场的环境进行研判，救援人员决定使用“单桅悬停”救援方式——只见直升机调整好方向和角度，将一只滑橇接触空地，而另一只滑橇仍保持悬空状态，直至稳稳悬停。随后，救援人员快速离机，用紧急救援担架将“攀登者”平稳地抬进机舱。

“单桅悬停”主要针对缺少足够大的空间以供直升机完全起降的场合。这种方式可以快速将人员和物资进行转运，而无需以索降、绞车吊运等方式来进行投送。”成都市消防救援支队作战训练处副处长胡杨介绍。

除了“单桅悬停”，演练还包括直升机救援空中勘查和搜救、地面快速上下机、空中悬停索降、外挂吊运装备物资等。事故和

灾害发生时，这些反复实训、千锤百炼的专业技能和救援战术，为受灾群众开辟出一条条“空中生命通道”。

在2020年“8·18”宜宾泥溪镇孤岛救援中，“飞鹰”采用“离地悬停、单桅悬停”救援战术，成功营救6名被困群众；在今年“9·5”泸定县6.8级地震救援中，“飞鹰”作为先遣力量，不仅通过空中勘察传回大量第一手灾情信息，还成功开辟完成2个大型直升机起降点，实现了多批次的人员和物资的循环运输。

集合精锐力量，握指成拳提升整体救援能力

“扑通”一声，府南河的宁静被打破了。11月8日，一名在成都府南河岸边绿地游览的“游客”不慎落水，他奋力抓住河中一根浮木，等待救援。

记者跟随两名“飞龙”水域灾害救援队队员登上充气橡皮艇。一名队员充当舵手发动引擎，另一名队员匍匐于橡皮艇前端，以自身重量将橡皮艇努力压下，既为密切观察前方水域情况，同时防止橡皮艇头部分抬抬高影响船速。

橡皮艇距“落水者”所处位置仅1公里，途中有多处突出水面的“暗礁”。舵手利用“Z”形机动动作精确避开“暗礁”，逐步靠近救援目标。

此时，舵手以“落水者”为圆心，加大马力用橡皮艇划出一个半径约1米的圆周，让侧边船舷迅速逼近“落水者”。另一名队员则探出身伸出双臂，就在船舷与“落水者”擦身而过的瞬间，将其紧紧抓住，通过自身的力量，借助橡皮艇圆周行驶产生的离心力，一把将“落水者”成功拉拽进橡皮艇内。

此次水域救援演练，从登艇到完成救援仅用时3分钟，而完成“离心力救援”技术仅短短数秒种。这背后，是“飞龙”水域灾害救援队对水域救援技战术的反复雕琢。

“飞系”专业救援队集合了不同救援领域的精锐力量，5支小队既各有专长，又能握指成拳联合集成救援，已成为各类灭火救援任务的“尖刀”队伍。

在成都市消防救援支队培训基地开展的一场全景式地震救援演练中，“飞鹰”直升机抵达“灾害现场”，精准投送先遣队员，侦察灾情、回传信息；“飞豹”火速抵达现场，通过搜救犬、各类救援装备开展埋压人员搜救；“飞猫”通过T型绳索救援等方式，在垮塌的山坳中快速营救“伤者”；对震后形成的堰塞湖，“飞鲨”利用大功率供排泵车组每分钟排水24吨，泄流至6公里外的安全地带；“飞龙”利用冲锋舟将人员通过水路转运至安全地带，潜水员进入深水区进行水下失联人员搜寻……在指挥部统一调度下，各专业队有条不紊密切配合，开展全方位、立体化的震后紧急救援。

既磨炼技艺与战术，又培育赴汤蹈火的勇气和担当

一名“伤者”从六楼掉到了五楼，瘫倒在平台上，无法动弹，救援人员赶到现场后，对“伤者”进行肢体固定，随后利用吊升、水平运送的方式，让“伤者”平稳落地。

在“飞猫”高空绳索救援队训练基地，记



图①：“飞鹰”航空救援服务队乘坐直升机到达演练现场并开展前突训练。成晓轩摄

图②：“飞猫”高空绳索救援队进行高空绳索救援训练。成晓轩摄



图③：“飞豹”地震快速反应救援队在演练现场集结。成晓轩摄



者看到队员们正训练横向救援、V型救援、T型救援等绳索救援技术。

“绳索具有便捷、高效、适用场域广等优点，只要具备稳定的支点，就能最大限度拓展救援空间，不仅有效适用于高空和山岳，在建筑坍塌、急流水域等救援场景中，都能广泛运用。”“飞猫”高空绳索救援队副队长郭习青说，近年来，无论是在峨眉山巅，还是在城市高空建筑，又或是洪水中的孤岛，“飞猫”用绳索架设起一条条“生命桥梁”。

“生命桥梁”的背后，是长年累月专业化训练的结果。对数十种材质各异、应用领域不同的救援绳索，特勤大队二站站长李雷廷如数家珍。“除了绳索材质，结绳的技艺和绳索救援的技法也非常重要。”李雷廷说。

现实的救援中，情况纷繁复杂，除了需要专业的技艺与战术，还需要赴汤蹈火、排除万难的勇气和担当。“飞龙”水域灾害救

援队队员任克思回忆，在2020年“8·16”成都金堂县白鹤岛救援中，“飞龙”在转移一批被困者过程中，冲锋舟尾部的发动机绞到了了一床棉被，导致不能运转。危急时刻，一名队员潜入浑浊的水中，在几乎没有视线的情况下，顶着湍急的洪流，一刀一刀将棉被割碎，最终化解险情，将受困者成功转移到安全地带。

“打造‘飞系’专业救援队，是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改革转制以来，围绕‘全灾种、大应急’进行转型升级的有力举措。”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政委农良说，他们将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加快提升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为牵引，不断增强救援能力、提高行动效率、提升救援效果，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驾护航。

版式设计：汪哲平

金台锐评

建立健全网暴预警预防机制、强化网暴当事人保护、严防网暴信息传播扩散、依法从严处置处罚……前不久，中央网信办印发《关于切实加强网络暴力治理的通知》，旨在切实加大网暴治理力度，进一步压实网站平台主体责任，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有效保障广大网民合法权益，维护文明健康的网络环境。

随着互联网新技术、新应用的快速发展，一些新型网络暴力也浮出水面。例如，近期就有媒体曝光，有人恶意侵入正在直播的网课实施所谓“网课爆破”，这种行为不仅严重扰乱了教学秩序，更给人带来实际的心理创伤。

网络暴力是网络生态的“毒瘤”。网络暴力针对个人集中发布侮辱谩骂、造谣诽谤、侵犯隐私等违法信息及其他不友善信息，这些信息经过互联网的放大传播，往往就成了“伤人利器”。有的网络热点事件中，当事人的姓名、职务、单位等隐私信息被“人肉搜索”，引来了陌生人没完没了的骚扰。有的网民因“信息茧房”，频繁接收片面信息，陷入非黑即白的“骂战”。更为人不齿的是，一些机构追逐所谓“流量至上”，借网暴事件蹭炒热度、推广引流、故意“带偏节奏”或者跨平台搬运拼接虚假信息等，这种恶意营销炒作更是毒化了网络环境。

网络时代“人人都有麦克风”，但网络空间不是“法外之地”。在有的网络暴力事件中，少数网民自以为站在“道德高地”，将网络暴力当成“网络正义”，对他人合法权益肆意践踏。特别是一些网民往往抱着“法不责众”的侥幸心理，忽视了对自身行为的应有约束。网络空间是虚拟的，但运用网络空间的主体是现实的，都应遵守法律，明确各方权利义务。近年来，围绕网络暴力等突出问题的治理，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清朗”系列专项行动等工作深入推进，此类乱象得到有效遏制，网络生态持续向好。

治理网络暴力非一日之功，为受害者提供有效保护是当务之急。一次网络暴力事件，背后通常是一个个数量庞大的“微型”侵权行为，这给当事人的维权带来了很大的困难。网络暴力特点决定了网暴受害人的保护，需要从法治、技术双管齐下：一方面，要对网络暴力“零容忍”，通过依法惩治形成有效震慑，让互联网在法治轨道上健康运行；另一方面，对于正在发生的网络暴力，也要从技术角度寻找化解之道，例如网站平台加强内容识别预警、设置一键防护功能、建立快速举报通道等，尽可能减少网暴行为对当事人的伤害。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健全网络综合治理体系，推动形成良好网络生态。网络空间是亿万网民共同的精神家园，面对形态多样、不断变化的网络暴力，相关的治理手段也应注重综合协同。这其中既涉及完善政府监管方式、畅通司法救济渠道，也需要压实网站平台主体责任、提升网民在数字时代的文明素养等。唯有多方发力、久久为功，才能共同营造天朗气清的网络空间，让人民群众在共享互联网发展成果上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以案说法

小学生打闹致同学摔伤 监护人和学校均担责

【案情】某小学学生雷某在排队等待放学期间，拉扯同学某某的书包致其摔倒。后经医院诊断，某某右手臂骨折需住院治疗，其伤情经司法鉴定中心评定为十级伤残。因赔偿事宜协商未果，某某家长以某某的名义诉至法院，要求雷某监护人及学校赔偿各项损失共计148819.74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雷某应对某某的身体损伤后果承担侵权责任，学校在管理上存在疏漏，也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依据已查明的事实及相关法律规定认定某某各项经济损失114803.14元，酌定雷某监护人承担80%的赔偿责任，赔偿某某91842.51元，学校承担20%的赔偿责任，赔偿某某22960.63元。

【说法】民法典规定，“无民事行为能力人、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监护人尽到监护职责的，可以减轻其侵权责任”“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幼儿园、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学习、生活期间受到人身损害的，幼儿园、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但是，能够证明尽到教育、管理职责的，不承担侵权责任”。

法官表示，雷某在事发时系未满八周岁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对其拉扯某某书包的后果缺乏预见性，对于造成某某身体损伤，主观上不存在故意，但客观上造成了某某身体损伤的后果，雷某父母作为雷某的监护人，应承担民事赔偿责任。通过学校视频资料发现，在放学排队过程中老师未能注意观察学生排队前进的情况，未能及时发现和制止学生打闹以避免事故的发生，在管理上存在疏漏，对此学校也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法官提醒，近年来，未成年人在校园内因嬉戏打闹造成人身损害的事件并不鲜见。对此，家长和学校要高度重视提高未成年人的安全意识，正确引导未成年人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学校应加强安全教育，积极履行保护、管理职责。

(本报记者 元玉昆整理)

对网络暴力说『不』

张璁

三峡坝区检察院——

公益诉讼促多赢

本报记者 金歆

多年前，湖北省宜昌市某公司与宜昌市自然资源部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取得合同项下一块土地的使用权，合同约定3年内建设完成，延迟开工、竣工均须承担违约责任。按照土地出让时的规划方案，其中一部分用于建设酒店，但如今3年合同期已过，该地块仍未动工建设。

今年4月，宜昌市三峡坝区人民检察院向自然资源部门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自然资源部门专题研究整改措施，开展闲置土地调查认定工作，并多次与该公司交涉，责令公司迅速整改。

但如何整改，企业和自然资源部门却都犯了难。

三峡坝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琴说，目前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旅游业不景气，企业建设酒店很有可能亏损。如果按规定收回土地，当前很难会有别的企业愿意参与该地块开发，无法确保土地利用效率。

一方面要让政府依法行政，另一方面要让企业生存发展。如何通过公益诉讼促进实

现双赢多赢共赢，这考验着检察机关的智慧。于是，三峡坝区检察院进行了实地走访，了解土地的现实情况。

“这块大块地闲置着，能不能建个幼儿园”“周围没有大超市不方便，这么一大块地可建个大超市方便居民生活”……看到检察官实地走访，周围的居民也纷纷上前，七嘴八舌地说着自己的意见和诉求。

在详细调查之后，检察院马上召开行政公益诉讼实质性化解听证会。经过行政机关、企业、居民代表等充分讨论，一个“先提出过渡方案、再待时机成熟按原方案建设”的规划逐渐成形。很快，自然资源部门提出了根据“以用为先、服务民生”的原则，按照“完善配套服务、提升便民效果”的目标，编制大型商超、汽车4S店等商业配套用房建设的过渡方案。企业也当场表态支持。

该案推动现有的闲置土地开发利用，为人民群众利益、国家土地资源利用、企业发展找到了契合点，方案实施后将实现多赢的效果。

微山湖畔丰乐村——

协商议事解难题

本报记者 魏哲哲

微山湖畔，天蓝云淡，碧波无际。走进江苏省沛县大屯街道丰乐村的协商议事室，大家你一言，我一语，气氛热烈。

丰乐村地处苏、鲁两省交界地区，村里有条环村的“护村河”。但是，一段时间以来，“护村河”被附近居民随意违规填河造房，不仅带来各种垃圾污水，污染了河水，也阻塞了河道。暴雨屡次冲刷村落，河道疏通迫在眉睫，一些违规填河建造的房屋必须进行拆除。

村民边某家3间屋子建在河道上，其父母对拆除房子很不理解。于是，一场关于拆除违建建房、疏浚河道的协商议事开始了。

“这里以前就是河道，如果不清理，排涝、灌溉功能就没了，再一发大水，家家户户跟着遭罪。”70多岁的村党支部书记杜立文在村里颇有威望，协商议事里第一个发言。

“对于你的损失，村集体给你一定补偿。”丰乐村党支部书记孙冠男也分析利弊，给出承诺。最终，边家率先拆除房屋，带了个好头。

近年来，在管好“自家事”的同时，丰乐村加强跨界议事协商，打造平安边界，把议事协商的范围扩大到接边地区。

山东省微山县赵庙镇曹庄村与丰乐村相邻，两村交界处有一家非法洗砂厂。老板就在这个狭小的空间内“躲猫猫”。其非法经营、破坏环境的活动对两村村民都造成了极大的困扰。“江苏执法人员去了，他们跑进山东地界；山东执法人员到了，他们跑进江苏地界。”一名村民说。

怎么解决这个困扰村民的问题？丰乐村和曹庄村组织议事协商，两村的村干部、村民代表一起坐下来谈看法、想办法。一番协商后，两村决定联合起来，共同配合支持执法部门工作。在两村的积极协作配合下，执法部门一举取缔了这家非法洗砂厂。

“协商议事，真是帮咱村里解了不少难题。”孙冠男介绍，小到邻里问题，大到村集体经济发展，群众可通过民情意见箱、微信群、村民代表转达等途径，提出意见建议，确定议题后再议事协商，共谋对策，推动落实。